

#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职能简介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主要职能职责（1）贯彻实施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场所、设施和服务；（2）制定公共资源交易现场管理规则制度、工作流程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服务和管理；（3）承担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等现场服务和管理；承担政府采购项目的实施和服务；承担国有产权出（转）让、罚没财物处置等现场服务和管理；受委托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矿业权出（转）让提供交易服务；（4）承担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信息技术平台建设和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发布场内交易（采购）相关信息，为交易各方提供交易资讯、鉴证等服务；（5）查验进场交易项目相关手续和参与交易活动各方主体资格；（6）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从业者场内信誉评价制度，协助有关部门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体系；（7）负责项目交易现场监督管理工作。记录、制止和纠正违法交易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接受有关咨询、投诉（质疑），并按职责分工及时处理；（8）自觉接受县公共资源交易专门管理机构的管理和县招监办的监督。

### （二）2024年重点工作

2024年，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将认真落实省、市、县关于公共资源交易工作部署，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为渠县政府采购、国土（矿权）交易、国资拍卖、中介事项选取、农村产权交易、小额工程等公共资源交易做好服务，促进渠县公共资源交易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二、部门单位构成**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内设七个股室，分别为综合股、交易受理股、交易评审股、交易组织股、交易监督股、中介超市股、农村产权股。

## 第二部分

#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 404.36 万元，比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25.9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 404.3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36 万元，占 70.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0 万元，占 29.7%。

####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404.3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1.58 万元，占 59.74%；项目支出 162.78 万元，占 40.26%。

###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404.36 万元，比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增加 125.9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2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0 万元、农林水支出 2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15.18 万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84.3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5.9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9.19 万元，占 8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8 万元，占 9.8%；卫生健康支出 10.2 万元，占 3.6%；农林水支出 2 万元，占 0.7%；住房保障支出 15.18 万元，占 5.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9.1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日常运行基本支出费用。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5.1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养老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66 万元，主要用于：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

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0.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5.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等工作所需的印刷费、差旅费、租赁费、咨询费等公用支出。

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15.1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41.5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3.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工会经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8.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2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2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 公务接待费较 2023 年预算持平 100%。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20 万元。其中当年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产权和中介超市经费。

##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181.02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预算18.24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个，涉及预算162.78万元。

## 第三部分

### 渠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20103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支出（项）**：反映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